（上接B435版）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700,000,000.00
减:发行费用	8,068,396.23
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	113,558,898.90
前期投入项目资金	247,409,325.06
本期投入项目资金	139,455,527.09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00.00
加:未使用募集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235,849.06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7,499,227.41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79,242,929.19
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959,931.42
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余额	77,282,997.77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已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与威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海银行"）鲸园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威海广泰应急救援保障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保荐人）分别于2023年10月24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各专户存储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账号	金额
威海银行鲸园支行	817810401421006621	553,384.19
威海银行鲸园支行	817810401421006614	33,357.0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	8110601012601677361	1,373,190.18
合计		1,959,931.4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资金的情况。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年11月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监事会第七届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8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无异议。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1月2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25年7月17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8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公司已将上述资金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7月18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25年7月23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2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无异议。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人民币1.2亿元。公司将在期限届满前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3年11月16日，公司在威海银行鲸园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专用结算账户，账号为817810401421006690。

2024年11月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监事会第七届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1.4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包括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结构化存款、银行理财产品等）的投资产品，决议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无异议。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1月2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25年10月29日，公司已将1.4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及理财收益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公司已将上述资金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2025年10月3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亿元暂时闲置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结构化存款、银行理财产品等）的投资产品，该额度可滚动使用，决议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授权期限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合同等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主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相关规定，公司将在理财产品到期且无下一步购买计划时及时注销现金管理专户，现金管理专户将专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2025年度，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存放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元）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	存款期限（天）
威海银行鲸园支行	威海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118,000,000.00	2025/01/31	3.00%	28
	威海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108,000,000.00	2025/02/28	3.00%	20
	威海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108,000,000.00	2025/03/31	3.00%	30
	威海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92,000,000.00	2025/4/30	3.00%	29
	威海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84,000,000.00	2025/5/31	3.00%	30
	威海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80,000,000.00	2025/06/30	3.00%	26
	威海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53,000,000.00	2025/07/31	3.00%	30
	威海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110,000,000.00	2025/08/31	3.00%	30
	威海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99,000,000.00	2025/09/30	3.00%	28
	威海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92,000,000.00	2025/10/31	3.00%	18
	威海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97,000,000.00	2025/11/30	3.00%	29
	威海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72,000,000.00	2025/12/31	3.00%	29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7,200万元，现金管理收益余额为5,282,997.77元。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5年8月6日，公司工作人员误将全资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资金1800万元转至母公司账户，公司主动审计识别发现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误操作的情况，立即采取措施，已于2025年8月22日将误转金额划回募集资金专户，并开展问题溯源，严肃问责。未造成募集资金损失，也不存在挪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9,193.1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945.5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042.3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应急救援保障装备生产基地项目（一期）	否	44,879.39	44,879.39	10,948.85	28,691.66	63.93	2027年0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羊亭基地智能化改造项目	否	9,371.06	9,371.06	2,996.7	6,379.41	68.08	2026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4,942.71	14,966.30	0.00	14,971.30	100.0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69,193.16	69,216.75	13,945.55	50,042.37	72.3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公司募投项目虽然已在前期经过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项目在实际建设过程中受外部环境因素影响，供应商交付速度、材料物流运输、现场施工建设等受到不同程度影响；同时公司报告期内合同数量大幅增长，生产任务饱满，为保证公司产品的按期交货，部分设备升级改造暂缓，整体项目建设进度较原计划有一定滞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资金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三、（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三、（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上述数据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证券代码：002111 证券简称：威海广泰 公告编号：2026-016

债券代码：127095 债券简称：广泰转债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资产减值计提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规定的要求，且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于2025年末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并根据减值测试结果对其中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相应计提了减值准备。2025年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3,803.7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类别	项目	2025年度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比例
信用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1.69	-0.3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87.31	2.9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77.77	2.15%
资产减值准备	存货跌价损失	8,022.18	61.97%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446.75	11.18%
	商誉减值损失	3,275.64	25.30%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42	0.02%
	抵债资产减值损失	433.38	3.35%
合计		13,803.76	106.64%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①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②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1：空港装备客户及其他

应收账款组合 2：消防救援装备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3：消防报警装备客户

合同资产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1：空港装备客户及其他

合同资产组合 2：消防救援装备客户

合同资产组合 3：消防报警装备客户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④存货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⑤固定资产及抵债资产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⑥商誉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根据证监会《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监管要求，公司聘请北京天圆开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天津全华时代航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营口新山鹰报警设备有限公司、营口广泰电子设备有限公司的相关资产组价值进行评估，预计可回收金额并与账面价值进行比较，计提商誉减值损失。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13,180.38万元，计提各项信用减值准备合计623.39万元，考虑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将减少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2,163.49万元。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特此公告。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111 证券简称：威海广泰 公告编号：2026-017

债券代码：127095 债券简称：广泰转债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规定。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中兴华所成立于1993年，2000年由国家工商管理总局核准，改制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09年吸收合并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更名为"中兴华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公司进行合伙制转制，转制后的事务所名称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首席合伙人：李尊农

2025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12人

2025年度末注册会计师数量：1084人

2025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数量：532人

2024年收入总额（经审计）203,338.19万元，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154,719.65万元，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33,220.05万元。；2025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197家，上市公司涉及的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采矿业等，审计收费总额24,918.51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119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兴华所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0,450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000万元，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

3、诚信记录

近三年中兴华所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7次、行政监管措施17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纪律处分4次。43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5人次、行政监管措施34人次、自律监管措施11人次、纪律处分8人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徐世欣：2014年开始在中兴华所执业，199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9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涉及的行业包括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制造业、房地产等行业。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王洪德：199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年开始在中兴华所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份。

（3）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赵春阳：2003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年开始在中兴华所执业，近三年复核7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执业资质：注册会计师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是否具有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是

2、诚信记录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徐世欣、王洪德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赵春阳最近三年无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3、独立性

中兴华所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主要是基于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及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需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2026年公司实际业务、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数量和审计人员投入的工作量等情况与会计师事务所最终确定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6年4月2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通过对审计机构资料审核、年报审计沟通会议了解，认为中兴华所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从业资格，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高效完成年度审计工作，同意续聘中兴华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具有符合《证券法》从事证券业务相关审计资格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公司2026年度的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审计费用根据2026年公司实际业务、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数量和审计人员投入的工作量等情况与会计师事务所确定。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111 证券简称：威海广泰 公告编号：2026-019

债券代码：127095 债券简称：广泰转债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合并报表范围内母子公司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6年4月28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合并报表范围内母子公司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北京中卓时代消防装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卓时代"）向金融机构申请的不超过10亿元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威海广泰特种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泰特装"）向金融机构申请的不超过1亿元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意中卓时代为公司提供不超过4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额度。担保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年，担保范围为授信合同项下的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非融资性保函等，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不存在反担保情况。

（二）审批程序

上述担保事项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鉴于上述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无需采取反担保措施。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具体签署上述额度内的担保文件。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	担保余额（万元）	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威海广泰	中卓时代	100%	45.51%	67,100	100,000	31.40%	否
威海广泰	广泰特装	100%	48.84%	0	10,000	3.14%	否
母公司为子公司担保小计		—	—	67,100	110,000	—	—
中卓时代	威海广泰	100%	47.20%	12,000	40,000	12.56%	否
子公司为母公司担保小计		—	—	12,000	40,000	—	—
合计		—	—	79,100	150,000	47.10%	—

注：上述数据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北京中卓时代消防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北京中卓时代消防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5年1月21日

注册地点：北京市顺义区马坡镇聚源中路18号

法定代表人：李建军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主营业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汽车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消防器材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消防技术服务；电气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道路机动车辆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等。

与本公司的关系：被担保人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截至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020,807,552.47	1,043,925,480.06
负债总额	464,564,449.17	493,038,896.06
银行贷款总额	140,892,434.53	155,117,292.89
流动负债总额	425,072,530.18	454,547,990.96
净资产	556,243,103.30	550,886,584.00
资产负债率	45.51%	47.23%
项目	截至2026年3月31日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	216,849,182.84	1,166,213,852.44
营业利润	5,110,239.40	16,792,276.85
净利润	4,244,147.54	20,002,863.31

经查询，中卓时代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二）威海广泰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威海广泰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年8月31日

注册地点：山东省威海市环翠区张村镇昌华路198-1至3号

法定代表人：刘新鲁

注册资本：5,000万元

主营业务：特种车辆、特种车底盘的研发；机场设备、港口设备、改装汽车、电车、挂车及配套产品设计、开发、生产、销售、维修、检测、租赁及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金属包装容器制造、销售、维修；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经营（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工程机械的研发、生产、销售；汽车及配件、机电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被担保人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截至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18,710,824.57	90,345,229.64
负债总额	57,979,641.18	30,484,175.32
银行贷款总额	19,627,534.25	21,717,123.29
流动负债总额	57,979,641.18	30,484,175.32
净资产	60,731,183.39	59,861,054.32
资产负债率	48.84%	33.74%
项目	截至2026年3月31日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	20,399,428.95	219,830,826.52
营业利润	870,446.91	1,687,337.25
净利润	870,129.07	1,722,945.68

（三）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6年9月19日

注册地点：山东省威海市环翠区黄河街16号

法定代表人：李文轩

注册资本：53,122.7261万元

主营业务：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特种设备检验检测；道路机动车辆生产；机动车检验检测服务；通用航空服务；电气安装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及容器生产；货物进出口；特种设备销售；特种设备出租；汽车新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机动车修理和维护；专用设备修理；汽车零配件零售；物料搬运装备制造；物料搬运装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消防器材销售；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消防技术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等。（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截至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5,311,707,602.36	5,132,791,065.78
负债总额	2,507,008,895.29	2,416,326,061.63
银行贷款总额	605,220,049.77	496,102,322.01
流动负债总额	1,380,442,175.08	1,416,426,139.83
净资产	2,804,698,707.07	2,716,465,004.15
资产负债率	47.20%	47.08%
项目	截至2026年3月31日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	661,606,062.14	2,030,268,938.45
营业利润	93,451,613.44	153,740,621.80
净利润	82,765,128.72	129,443,620.45

四、担保的主要内容

1、担保类型：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期限：1年，自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担保期限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

3、担保额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	担保额度（万元）	是否关联担保
威海广泰	中卓时代	100%	45.51%	100000	否
威海广泰	广泰特装	100%	48.84%	10000	否
母公司为子公司担保小计		—	—	110000	—
中卓时代	威海广泰	100%	47.20%	40000	否
子公司为母公司担保小计		—	—	40000	—
合计		—	—	150000	—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中卓时代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10亿元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中拟向北京银行申请的不超过2亿元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向兴业银行申请的不超过1.5亿元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向建设银行申请的不超过1.26亿元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向招商银行申请的不超过1亿元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向民生银行申请的不超过1亿元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向中国银行申请的不超过9,700万元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向浦发银行申请的不超过8,000万元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向宁波银行申请的不超过1亿元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以上担保计划是公司及子公司与金融机构初步协商后制订的预案，担保相关协议尚未签署。担保的具体期限和金额依据被担保公司与业务相关方最终协商后确定，最终实际担保金额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

4、担保范围：授信合同项下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进口开证、贸易融资、押汇、保函、信用证等融资业务。

5、授权：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具体签署上述额度内的担保相关的文件。

6、反担保：鉴于上述担保为合并报表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的担保，无需采取反担保措施。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提供担保便于公司及子公司经营业务的顺利开展，提高融资效率，确保业务顺利开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公司及子公司信用记录优良，具有偿债能力，不会给公司带来较大风险。本次提供担保额度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与法律、法规相违背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审批的担保额度为15亿元（含本次担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8.37%。

母子公司之间担保的总额为15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8.37%（其中公司为中卓时代提供担保额度10亿元，为广泰特装提供担保额度1亿元，全资子公司中卓时代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4亿元）。

公司及子公司担保余额为79,100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5.51%，其中，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67,100万元，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12,000万元，对外担保余额为0万元。

不存在逾期担保、违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111 证券简称：威海广泰 公告编号：2026-020

债券代码：127095 债券简称：广泰转债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7票赞成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李光太、李文轩回避表决。

2026年，为保证公司无人机装备业务的正常生产经营，持续提升公司在无人机行业的产品优势，按照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公司拟采购联营公司保定市玄云涡喷动力设备研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玄云动力"）生产的无人机发动机产品，并委托其研发公司所需的新型发动机。2026年预计不含税总金额为2,100万元，2025年发生总金额为1,795.84万元。

2026年，为保证公司空港装备业务能够通过分期付款的方式销售，公司拟通过山东广泰设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泰租赁"）对部分国外客户销售。2026年预计不含税总金额为20,000万元，2025年实际发生总金额为1,110.97万元。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公司为生产制造无人机、发展无人机装备业务，与联营公司保定市玄云涡喷动力设备研发有限公司进行日常关联交易；为满足部分国际客户采购的空港装备分期付款的要求，公司通过向广泰租赁销售空港装备。前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提高经济效益的市场化选择，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交易事项符合市场原则，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交易定价合理，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况。

基于以上判断，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3、上述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7.1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三千万元以上，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李光太、新疆广泰空港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威海广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玄云动力	采购原材料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2,100.00	27.43	1,795.84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广泰租赁	销售产品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20,000.00	647.08	1,110.97
合计	—	—	—	22,100.00	674.51	2,906.81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玄云动力	采购原材料	1,795.84	3,000.00	0.82	40.14	详见2025年4月2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主要系基于未来业务需要而初步预测，是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具体执行时根据实际业务进展等因素确认，因此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一定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经核查，公司与关联方的2025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2024年实际发生的关联业务开展情况、2025年产销计划、市场需求和价格进行的初步评估和测算，但受2025年度实际市场情况与客户需求变化等影响，公司关联交易预计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差异，这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并非公司主观故意所致，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也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但提请公司董事会在今后的关联交易预计过程中审慎评判，尽量避免大额差异。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保定市玄云涡喷动力设备研发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玄云动力成立于2013年7月24日，注册资本1,133.3333万元，公司住所：保定市高开区建业东路66号，法定代表人：王冬，主营业务：机械设备研发；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带动力装置仿真航模及其附件研发、制造；货物或技术进出口。

玄云动力是一家专业研发生产涡轮喷气发动机的企业，专注于航空发动机核心系统的国产化开发，专业涉及机械、电子、材料、软件、控制等领域。主要为无人机和旋翼、固定翼的通航飞机等航空飞行器提供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动力装备。

截至2026年3月31日，玄云动力总资产14,145.50万元，净资产8,959.00万元，2026年1-3月营业收入652.22万元，净利润7.29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财务负责人李波任玄云动力董事，且玄云动力为公司联营公司，公司持有其25%的股份。

3、履约能力分析

玄云动力生产经营状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定，不存在不能履约的可能性。

（二）山东广泰设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广泰租赁成立于2012年9月26日，注册资本19,605.097795万元，公司住所：威海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火炬2街7号，法定代表人：李文轩，主营业务：一般项目：运输设备租赁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特种设备出租；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

山东广泰设备租赁服务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位于山东省威海市，是一家以从事设备租赁业务为主的企业。

截至2026年3月31日，广泰租赁总资产35,977.97万元，净资产21,069.57万元，2026年1-3月营业收入5,007.25万元，净利润549.23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长李文轩先生任广泰租赁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3、履约能力分析

广泰租赁生产经营状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定，不存在不能履约的可能性。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为充分发挥公司在无人机领域和消防装备领域的竞争优势，公司综合考虑玄云动力的产品性能和技术研发优势，向玄云动力采购其优良的无人机发动机。

该日常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各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签订采购合同和技术研发合同，定价原则为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付款方式为合同签订后先付预付款30%，产品交付一半付款30%，全部交付完成付尾款40%，付款方式为电汇。

2、为满足部分国际客户采购的空港装备分期付款的要求，公司拟通过向广泰租赁销售空港装备，由广泰租赁与客户签订分期付款销售合同。

该日常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各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签订采购合同和技术研发合同，定价原则为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付款方式为全部货物到达国内指定出口港后付10%。全部货物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3个月内付85%。剩余的5%货款作为质保金，质保期到期后支付。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与上述关联方签订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协议。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公司出于业务发展需要，本着业务互相支持、共同发展的原则发生关联交易。玄云动力为公司提供先进的、可靠的无人机发动机，供货稳定，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广泰租赁为公司销售产品拓宽销售渠道，同时减轻回款风险。前述经常性关联交易均为双方的正常业务。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日常采购和销售方面的关联交易，交易额占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的比重较小，并且按照公允的定价方式执行，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较小，且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按正常商业条款订立合同，符合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111 证券简称：威海广泰 公告编号：2026-021

债券代码：127095 债券简称：广泰转债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中期分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进一步提高分红频次，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定2026年中期分红安排如下：

一、2026年中期分红安排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为简化中期分红程序，提升投资者回报，公司董事会提请2025年度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业绩、资金使用计划、中长期发展规划和未分配利润情况，规划2026年半年度分红和2026年三季度分红，包括但不限于决定是否进行利润分配；如决定进行利润分配，制定并实施具体的利润分配方案等。授权期限自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风险提示

上述事项并不构成公司对2026年度中期实施分红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111 证券简称：威海广泰 公告编号：2026-023

债券代码：127095 债券简称：广泰转债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和制度，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进一步提升工作效率及经营效益，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结合目前经济环境、公司所处地区、行业和规模等实际情况，拟定了公司2026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方案如下：

一、本方案适用对象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本方案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在本方案生效前已发放的薪酬，公司将在本方案生效后给予调整，确保薪酬按本方案执行。

三、薪酬方案内容

1、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的津贴固定为每人每年9万元（人民币，含税），按月发放。

2、外部董事

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其他职务的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3、内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在公司兼任其他职务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工资和绩效薪酬总额的50%。

（1）绩效薪酬：绩效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考评确定。绩效考核指标与公司利润、营业收入、年度合约考核结果或所在部门的绩效考评结果等因素挂钩。

（2）绩效薪酬的发放：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年度绩效评价后支付。

四、薪酬调整

发生下列任一情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应当根据情节轻重评估是否需要针对特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起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予以重新考核或止付追索；董事会决定是否扣减或停止支付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并全额或部分追回已发放的绩效薪酬或中长期激励收入：

1、当公司经营状况、公司战略、组织架构、岗位等发生重大变化或重大突发事件时，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可根据具体情况对薪酬方案进行适当修改。

2、公司因财务造假等错报对财务报告进行追溯重述时；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忠实勤勉义务给公司造成损失，或者对公司财务造假、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违法违规行为负有过错责任的；

4、公司董事会认定严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公司其他有关规定的情形，并给公司造成经济利益损失的。

五、其他说明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董事薪酬方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特此公告。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111 证券简称：威海广泰 公告编号：2026-024

债券代码：127095 债券简称：广泰转债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5月21日14:00: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21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21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5月18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山东省威海市环翠区黄河街16号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202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高管人员报酬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2026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薪酬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1.00	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会上就2025年度工作情况进行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已于2026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2026年4月2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3、特别说明

（1）议案3、4、6、8、9、10、11为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

（2）议案4、8、11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李光太、新疆广泰空港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威海广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应当回避表决，并且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投票；该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会的无关联关系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审议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6年5月19日下午5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5月19日上午9:00-11:30，下午2:00-5:00；

3、登记地点：山东省威海市环翠区黄河街16号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鞠衍巍

电话号码：0631-3953335

传真号码：0631-3953503

电子邮箱：002111@guangtai.com.cn

地址：山东省威海市环翠区黄河街16号

邮编：264200

相关费用：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4月29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111"，投票简称为"广泰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5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5月21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5月21日召开的2025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3.00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4.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高管人员报酬的议案	√			
5.00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6.00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00	关于2026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	√			
10.00	薪酬管理制度	√			
11.00	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2111 证券简称：威海广泰 公告编号：2026-025

债券代码：127095 债券简称：广泰转债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6年4月18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微信等方式发出通知。

2、会议于2026年4月28日在山东省威海市环翠区黄河街16号三楼会议室召开。

3、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

4、会议由董事长李文轩先生主持。

5、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

3、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年报全文及摘要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年报摘要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刊登的公司年报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

4、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2026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进行了审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

5、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比较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真实情况，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总结比较全面。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会议以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了《关于2025年度董事、高管人员报酬的议案》。

按照绩效考核机制核算，公司支付给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的薪酬总额为573.06万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关联董事李光太、李文轩、李耀忠、焦兴旺、凌锋、于洪林、尚羽、李建军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不足3人，故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7、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专项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15）。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

8、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9、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拟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

10、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11、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及资金需求计划情况，计划未来一年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进口开证、贸易融资、押汇、保函、信用证等融资业务）额度不超过47.855亿元人民币，具体授信融资情况详见下表：

银行名称	2026年拟授信（不超过）额度（万元）	截止2025年12月31日信贷余额（万元）
中国银行	34,900	11,295
招商银行	38,500	13,871
威海银行	25,000	5,300
交通银行	25,500	6,000
工商银行	15,700	12,542
建设银行	28,950	11,991
中信银行	18,000	11,067
浦发银行	59,000	32,149
兴业银行	36,000	4,801
光大银行	21,000	4,445
汇丰银行	16,000	0
邮政储蓄	10,000	0
烟台银行	10,000	132
恒丰银行	15,000	0
青岛银行	10,000	0
齐鲁银行	10,000	0
民生银行	35,000	12,030
平安银行	30,000	0
华夏银行	10,000	0
北京银行	20,000	14,993
宁波银行	10,000	6,487
合计	478,550	147,103

以上授信计划是公司及子公司与金融机构初步协商后制订的预案，相关协议尚未签署。授信的具体期限和金额依据公司实际需要及各银行最终协商后确定，实际授信总金额不超过上述47.855亿元额度。

授信条件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信用等。授信期限根据信贷银行的要求，自签订授信协议之日起，不超过1年。

公司及子公司可在授信总额度内，根据授信条件、资金需求等情况对上述银行的授信额度进行调剂使用，也可视具体情况调整、新增授信银行或金融机构。

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选择相应机构并签署相应的协议文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

12、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合并报表范围内母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合并报表范围内母子公司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13、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关联董事李光太、李文轩回避表决。

2026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了审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

14、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6年中期分红安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2026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关于2026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进行了审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

15、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经董事会认真审核，认为《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22）。

16、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一致通过。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

17、会议以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了《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6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关联董事李光太、李文轩、李耀忠、焦兴旺、凌锋、于洪林、尚羽、李建军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不足3人，故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8、会议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6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关联董事李文轩、于洪林、尚羽回避表决。

19、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议并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20、会议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联董事李耀忠、焦兴旺、凌锋回避表决。

21、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4）。

独立董事李耀忠、焦兴旺、凌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并将在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